

证券代码：838324

证券简称：广尔数码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州广尔数码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月4日
- 会议召开地点：现场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2月2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逸华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向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番禺支行申请融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日常经营流动资金的需要，公司拟向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番禺支行申请融资，内容如下：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向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番禺支行申请的贷款将于近期到期（具体内容见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现因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拟向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番禺支行申请续贷，最高借款余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1.8 亿元（授信敞口不超过等值人民币玖仟万元整），总期限 24 个月，具体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公司控股股东广东高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股东陆亭，实际控制人王逸华以及王逸华控制的广东中邮普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华逸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卡地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以上借款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另外王逸华控制的广东中邮普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华逸投资有限公司（仅限广东中邮普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股份）为以上借款提供股权质押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广东高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股东陆亭，实际控制人王逸华为上述借款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属于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相关规定，本议案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关联方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广尔数码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广州广尔数码供应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4 日